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（嘉峪关市第十一批1件）

序号	受理编号	交办问题基本情况	行政区域	问题类型	调查核实情况	是否属实	办结目标	处理和整改情况	是否办结	责任人被处理情况
1	D3GS202312010002	钢城街道南湖鑫港小区楼下二层商铺的二层楼上有安装大型抽烟机，例如：1、伊人居、福味轩川菜馆、老地方私房菜、沙县小吃，均存在油烟和噪音扰民的情况，影响的时间段为每天中午11：00-14：00，晚上17:00-21：00左右，目前还在持续发生；2、孙氏独一味牛肉面在早上06：00-10：00散发的酸臭味；3、小区楼后的冷风机夏天在小区内排污水，目前冬天没有发生，已持续一年左右，现要求增加异味过滤的设备、安装静音的风机和隔音棉。	嘉峪关市	大气	经调查，南湖鑫港小区西门南侧共有商铺15家，其中商店、超市等商铺6家，餐饮商铺9家。餐饮商铺中3家仅销售不加工，不产生噪声油烟，1家（福味轩川菜馆）已于11月25日停业待转让，5家正常营业，其中，伊福顺餐厅、沙县小吃（营业执照名称：嘉峪关市青欢餐饮店）、福香味饺子馆、老地方私房菜（营业执照名称:嘉峪关市蜀留湘餐饮店）4家餐饮店铺在营业时间存在噪声、油烟扰民问题，孙氏独一味牛肉面馆有酸臭味，后墙有两台制冷风机，夏天使用时会产生废水排放问题。经委托，甘肃省嘉峪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进行噪声监测，共布设3个采样点，分别为伊福顺餐厅后厨边界1m处、老地方私房菜后厨边界1m处、沙县小吃后厨边界1m处，监测结果显示，沙县小吃后厨边界1m处达到《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2类标准，其他2个点位均超标，最大值为65.5dB（A），超标0.09倍。	属实	伊福顺等4家餐饮店铺更换静音风机、对排烟管道加装隔音棉、更换油烟净化器并及时进行清洗。孙氏独一味牛肉面馆餐饮垃圾做到日产日清，夏季使用制冷风机将冷凝水排入下水道。再次进行噪声监测，确保达标。	伊福顺等4家餐饮店铺已安装静音风机、对排烟管道加装隔音棉、更换油烟净化器。孙氏独一味牛肉面馆餐饮垃圾做到日产日清，制冷风机将冷凝水排入餐馆内下水道。经进行噪声监测，监测结果达标。	未办结	无